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SZZX-202509GT-558001001

一、招标概况

《2024年度咸安区淦河下游片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向阳湖等三个镇（场）耕地占补平衡监理服务项目》于《2025年09月17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5年10月09日》在《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B428第二开标室》开标，并于《2025年10月09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联合体】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信智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公力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咸宁市长兴水利水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2024377.6000》	《2078000.0000》	《2100000.0000》
质量（如有）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365》	《365》	《365》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罗素梅》	《朱鹏》	《方波》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2210004287》	《2510005087》	《2210028176》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2025年10月11日》至《2025年10月13日》（北京时间）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咸宁市咸安区金桂路139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5872770569>

2、代理机构:<黄冈市宏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咸宁市温泉三号桥教院巷1号10栋201室>

联系人:<漆女士>

电话:<17707155177>

3、行政监督部门:<咸宁市咸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59号>

联系人:</>

电话（传真）:<0715-8325338>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黄冈市宏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0>日

